

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2月18日审议并通过：

同意选举刘元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6人，持有公司股份118,886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58.31%，会议由董事长孙春义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118,886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.31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监事刘元军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刘元军先生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刘元军先生简历：

刘元军先生，1973年6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职称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。1992年9月至1997年3月在沂南县物资局建材公司任会计；1997年3月至2004年5月山东声乐股份公司销售公司任会计主管；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在北京中磊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专员；2011年3月至2017年6月在临沂市农丰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；2017年7月至今在沂南县产业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任经理、沂南县城国有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。

(三)任命/免职原因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原监事辞职后增补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任免事宜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任免不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东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公告编号：2017-052

2017年12月18日